

特种加工实习安全操作规程

第一条 进入实习区域，必须按规定穿戴劳保用品，不得穿凉鞋、拖鞋、裙子和戴围巾，女同学必须戴工作帽，且将长发或辫子纳入帽内，严禁戴手套操作机床。

第二条 实习时严禁追逐、打闹、喧哗，不得做与实习无关的事情。

第三条 学生必须在指定的设备上操作；实习设备的开关、阀门不得触摸、扳动；激光焊接机所用气瓶严禁油污，且不得摇晃、搬动。

第四条 现场教学和参观时，服从指导教师的安排，注意听讲，不要随意走动。

第五条 使用特种加工设备前，应检查设备的开关、按键是否安全可靠，各部位是否漏电，严禁设备带故障工作；工件安装时，应防止与运动部件碰撞或超越机床的工作行程；装夹、测量工件时要停机进行。

第六条 设备加工过程中不可用手或导电工具触碰工具电极、钼丝及其它带电部分，以防触电。

第七条 线切割机床停机时，①应先停高频脉冲电源，后停工作液；②应在储丝筒换向完成后按下停丝按钮，不得随意关闭。

第八条 机床应及时添加和更换工作液，并保持工作液循环系统的畅通及正常工作。电火花成形机工作液面须高于工件 30~100mm。

第九条 设备运行时如有异常情况应立即关闭电源，保持现场，并报告指导教师，查明原因处理完毕后，方可再开机。

第十条 实训区域禁止吸烟，并严禁一切明火；一旦发生火灾，应首先切断电源，并立即用四氯化碳灭火器灭火，防止事故扩大化。

第十一条 训练完成后擦拭机床，切断电源，将设备清扫干净，打扫训练场地，保持环境卫生。